#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6-10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一为确保省两会的顺利召开，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查力度，依法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突出问题，把问题吸附在基层，把上访人员稳控在当地，确保群众“三个不发生”的目标，即我镇群众不...*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一**

为确保省两会的顺利召开，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查力度，依法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突出问题，把问题吸附在基层，把上访人员稳控在当地，确保群众“三个不发生”的目标，即我镇群众不发生进京、集体到省、大规模到市上访，不发生进京人员以任何借口滋事扰乱秩序和个人极端事件，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群体性事件和负面炒作，维护我镇良好形象。

1.成立镇信访维稳工作临时领导小组。组长由镇委书记xx同志担任，副组长由镇委副书记xx同志担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镇委副书记xx同志担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综治办专职副主任xx同志、信访办主任xx同志担任，负责全镇组织领导协调近期的信访维稳工作。

2.成立镇信访维稳劝返工作组。组长由镇委书记xx同志担任，副组长由镇委副书记xxx，xxx派出所所长xx，综治办专职副主任xx，xx派出所所长xx同志担任，成员由镇信访办主任xx、xx派出所副所长xx、xx派出所副所长xx等相关人员组成。

1.严格落实矛盾排查制度。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加大矛盾纠纷的排查力度，依法及时就地化解信访问题。排查工作要做到横到边、纵到底、不留死角;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要逐一建立台账，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和化解时限。特别是对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对可能越级上访的重点问题、重点地区、重点单位及重点人群进行全面排查，重点围绕涉复退军人、劳资纠纷、征地拆迁、问题楼盘、医患纠纷、涉众型金融、涉军涉少、涉法涉诉、外嫁女等重点问题开展全面的排查和调处，确保做到早排查、早发现、早处理、早化解，把矛盾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2.积极调处化解信访问题。对前期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逐宗进行对照检查，对还未成功化解的矛盾纠纷要加紧调处化解。对新排查的矛盾纠纷要逐一建立台账，明确责任和化解时限，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做好初信初访的调处，把问题化解在基层。

3.执行信访维稳会商研判机制。继续落实信访维稳会商研判制度，各村(居)委、相关单位每日召开一次会商研判会，加强信访形势预测研判工作，重点分析研判可能发生的群体性事件、个人极端事件及媒体、网络热炒事件，或可能到省进京上访的苗头性、倾向性、预警性的情报信息。

4.加大重点信访人员的稳控工作力度。对排查确定的重点信访人员，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稳控措施;发现可能到省进京上访苗头的，劝返工作组要及时协调综治维稳、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进行劝返。各村(居)委稳定不了的要报镇，镇稳控不了的要报县，切实把重点人员稳控在当地。

5.坚持开展领导干部“四访”活动。继续开展领导干部基层接访、带案下访、上门探访及基层巡查等“四访”活动，进一步推动信访工作中心下移，解决基层群众合理诉求。xx月xx日至xx月xx日期间，镇将每日安排一名党政领导干部到镇维稳中心定点接待群众来访，同时驻村领导干部要带头深入基层，带头深入群众，带头参加接待群众工作，面对面开展群众思想工作，引导上访群众就地反映诉求，推动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6.全方位加强请报信息报送。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发挥各自优势，动用各种手段，搜集内幕性、行动性、预警性情报信息，及时发现苗头性问题，严密掌握重点人员的动向，并加强信访信息收集报送工作，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和及时掌握群众信访状态。xx月xx日至xx月xx日期间，各村(居)委、各部门要实行每日“零报告”制度，必须在每日下午3时前，将当日的信访信息情况编辑手机短信报镇信访办，不得迟报、漏报、瞒报，做到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确保信息畅通，请报准确及时，处置得力有效。

7.全天候加强值班接访和应急处置。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做好接访值班安排，实行24小时全天候信访维稳值班。各村(居)委、相关单位一把手要保持手机全天候畅通，值班领导、值班人员，时刻关注维稳安保动态，遇到重大问题和突发事件要及时处理、及时沟通、及时上报。对信访和群体性案件苗头，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解决，一旦出现上访案件和群体性事件，做到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第一时间控制事态，第一时间化解矛盾。同时，制定应对各类事端、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快速有效处置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二**

为了确保渡头塘教师群体（离退休教师、幼儿教师、原民办教师、在职教师）在特护期间的稳定，杜绝赴省、京上访事件的发生、确保特护期间上访率为零，特制定次方案。

组长：欧阳青天

副组长：李嫦姣

成员：廖汉才、聂仲国、罗芝福、聂成红、颜吉春、李让谦、刘桂华、聂惠军、黄学军、杨文团、黄成连、彭海军、彭德红、贺日平、易庆英、李碧泉、颜时阳、吴丽华、黄特辉

1、由渡头塘镇夕阳红活动中心进行自治，具体由信访维稳联系人经常联络，将中心学校及上级有关精神及时传达给全体离退休教师。联系人同时将离退休教师的情况及时反馈给中心学校。离退休教师信访维稳工作联络员：娄底、石井方向：聂福斌、李共文；斗笠山、涟源方向：田少春；渡头塘片区：成建国；愉兴、增加、杉山：黄再斌；三新、洪家：黄兆修。

2、实行离退休教师学校包保制度。离退休教师由原工作所在学校具体负责，学校校长为包保人。

3、重点对象实行重点监控，由中心学校主要领导实行一一监控到位。

幼儿园由主管幼儿教育、成人教育的副校长廖汉才同志负责。学前班幼儿教师由学校所在地小学校长监管。

渡头塘原民办教师群体总体稳定。重点监控对象为三元村易国兵。对易国兵中心学校和渡头塘镇人民政府密切配合实行24小时盯控，具体盯控人为增加联校教师易正阳，责任人为增加联校校长易庆英；渡头塘镇三元村村长易思谷、责任人渡头塘镇人民政府副镇长颜建树。

3.3——3.7：廖汉才、李让谦

3.8——3.12：李嫦姣、黄学军

3.13——3.17：聂仲国、聂惠军

3.18——3.23：罗芝福、刘桂华

校长欧阳青天全程值班。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三**

我镇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做好信访日常工作，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开展依法信访、强化调查研究、严格职责追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市政府机关后勤工作总结)原则，使我镇信访维稳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学习和贯彻党的\*\*\*精神，坚持“整防结合，预访为主”的工作方针，进取构建信访稳定工作体系。从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水平上谋划和推动信访工作。创新工作理念，完善工作机制，畅通信访渠道，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信访是人民群众反映问题、表达心声的重要渠道，是党和政府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我镇强化宣传，提高认识，不定期层层召开会议，传达贯彻上级有关信访会议、文件、政策精神和相关规定，使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做好信访工作的重要性。全镇干部职工一致认为，加强信访工作，是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化解人民内部矛盾、理顺群众情绪、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需要，是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改革与发展顺利进行的需要。构成一种“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的良好信访工作格局，并将信访维稳工作纳入年度综合目标管理考核的一个重要指标。

为确保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开展，我镇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长、镇人大主席、大调解中心副主任为副组长，相关人员为成员的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主要领导主要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层层抓落实。坚持首问职责制，做到将信访反映的矛盾如实记录、给予耐心解释，做到有据可查，尽可能地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对于情景复杂的信访问题按程序逐级上报，采取措施进取应对，有序解决，千方百计将群众信访问题解决在基层，矛盾化解在萌芽。

1、加强学习，提高业务素质。利用各种会议，加强职工对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学习，要求每个干部职工都能较好的掌握各项政策，防止认识上的偏差引发不必要的矛盾。

2、深入基层，找准信访根源。组织干部职工，主动地深入基层，了解情景，体察民，掌握第一手资料，从源头上减少信访问题的发生。

3、切合实际，做到公平公正。要求工作人员认真听取信访诉求人的意见，秉公办事，防止因办事不公、态度生硬引发纠纷和上访问题发生。

4、畅通信息，排查矛盾纠纷。以多种形式拓宽信访网络流转渠道，确保信访网络正常运行。及时对本辖区内的不安定因素进行排查，上报信访维稳信息，确保信息文件规范高效。对县信联办、维稳办、信访办交办的信访事项，每月定期开展本地区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矛盾纠纷排查，落实调处工作职责制。

5、落实职责，签订目标职责书。镇党委政府与村(社区)、各分管领导签订目标职责书，对因领导干部接访、下访、调处不力和各单位排查、化解矛盾不及时引发的群众上访或团体上访事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追究当事人职责，并取消年底评优晋级资格。

1、领导干部大接访制。赶场天坚持领导坐班接访制，凡有群众来访、坐班领导亲自到现场接访，根据群众诉求类别、能当场答复的、现场给予答复意见;当场不能答复的，说明原因，及时批转到相关部门承办，并限时办结。今年1-4月，现场接访四件、由综治信访维稳办承办三件，并在规定的时限内如期办结，其中一件转由永兴法庭解决处理。

2、不稳定因素排查制。坚持每月定期排查村、社区不稳定因素，如实排査、全面摸底、认真填写、无事报零、存档备查。

3、逐级调解制。按照“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的原则，一般信访诉求愿望，由村、社区进行化解答复、较大以上信访案件由镇接访和答复处理。镇信访部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能够答复和处置的、当场给予答复和处置，暂无政策依据的给予正面解释和安抚，正确引导诉求人到相关部门咨询解答，决不将矛盾上交，更不会鼓动诉求者上访和越级上访。

4、信访疑难案件台帐销号制。将全镇因历史遗留问题、政策缺位、土地流转、诉讼判决、征地建房等疑难信访案件，建立台帐销号制，并明确挂包领导、具体工作人员和职责单位，全力做好解释安抚等稳控措施，及时销号。

5、转办信件及时回复制。对县级或县级以上部门转办的信访案件，接件之后，及时明确相关职责单位和具体经办人员，在规定的时限内，作出调查回复意见。截止目前为止：全镇共受xx县委书记信箱五件、市长热线二件，都在规定限期内及时回复，诉求人能及时查阅回复的质量，增强了诉求人的满意度，办结率和及时率都达100%。

6、重点人群稳控制。在重大政治活动、敏感时期、重要节假日期间，都安排了领导和相关工作人员值班，对重点上访对象、实行“一盯一”的重点稳控，随时掌握他们的活动状况、内心想法、，严防外来邪教人员串联、拉拢等非法活动，确保在第一时间掌握趋向性苖头和事件动态，并严格执行信访稳定信息“零报告”制。

我镇信访维稳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还有必须的差距。决心在今后的工作上，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建立健全制度，层层落实职责，高度重视信访稳定工作。为经济社会事业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四**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信访维稳工作会议精神，全面适应新时代信访工作的“新情况、新变化、新形式”，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积极防范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带着为民的深厚感情和责任解决好群众的合理诉求，维护好群众的合法权益，在新的起点上为实现神山镇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目标任务

落实“三个到位”，实现“四个确保”:

1、畅通信访维稳渠道工作到位，确保不因信访工作引发进京赴省到市涉法涉访事件出现。

2、排查调处措施到位，努力将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全镇范围内不出现民转刑案件、群体性、重大刑事案件发生。

3、将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队伍培训到位，全面提升该队伍建设的专业素质，确保矛盾纠纷参调率达98%以上，成功率达98%以上。

4、创新新形势下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用和谐的理念处理各种实际问题，切实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确保群众满意率达96%以上。

三、主要措施

（一）健全矛盾纠纷排查机制

（1）村综治（调委会）主任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及时了解本辖区内矛盾纠纷发生动态情况，掌握其不稳定因素，特别要熟悉因突发事件引起的群众纠纷，全面掌握不稳定因素。

（2）严格实行村调委会一周一排查，镇信访维稳中心两周一排查制度。由镇分管领导主持每月召开一次调解工作研判例会，通过例会汇总矛盾纠纷排查情况，沟通调处信息，交流调处经验，协调解决矛盾纠纷调处中的实际问题。将排查出来的各种问题，由镇综治维稳中心及时登记汇总，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遇到复杂的矛盾纠纷要以书面形式按时上报。

（二）构建矛盾纠纷调处网络

按照“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的原则，做到“七纵四横”。即：“四横”到边，从村到镇实行“七级”“调防员”制度，从“一级”到“七级”分别是村综治（调委会）主任、村主要领导、驻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分管第一责任人、相关单位责任人、镇主要领导。将村综治（调委会）主任作为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不得随意越级，要求一般民事纠纷到村调委会结案，较大案件（事件）到镇调解委员会结案，力求所有案件（事件）控制在镇内解决。四横到边，司法所、法庭、派出所、信访办四个单位具体工作按照各自的职能抓好工作落实，做到既分工又合作，在镇调解委员会工作协调下，与七级“调防员”形成互动联合，确保各种社会矛盾纠纷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三）强化矛盾纠纷调处职能

镇村层层开展矛盾纠纷调查摸排，及时梳理矛盾纠纷、治安乱点和突出治安问题，健全完善相应的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不断强化镇信访维稳中心五大职能作用：一是受理分流职能。对不属于职权范围内的案件（事件），经向镇分管领导报告，及时转交给有关职能部门或相关单位。二是组织协调职能。镇调解委员会应视纠纷大小组织协调相关调解员与职能站所配合处理。三是督办职能。镇综治维稳中心将受理的问题按“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交办到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处理。突发群体性事件经请示镇分管领导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督办。四是回访职能。对已调处案件（事件），以纠纷的大小和复杂性为依据划分为一、二、三类，分别在一个月、一个季度、半年内由镇调解委员会指派专人做好定期回访工作。五是建议职能。对因工作极不负责任或严重失职造成重大后果的单位，镇调解委员会有责任向镇党委政府建议在年终考评时对该单位实行“一票否决”。

（四）规范矛盾纠纷调处程序

（1）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调处的矛盾纠纷，除可以使用简易程序调处的只作调处登记外，都必须规范调处程序，认真登记台帐，仔细调查取证，反复组织调处，健全调处案卷，按要求及时回访并督促调处协议履行到位。

（2）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调处的矛盾纠纷，都必须形成书面调解协议。协议书必须注明下列事项：①纠纷当事人的基本情况。②纠纷的简要事实，争议事项及双方应承担的责任。③纠纷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④履行协议的方式、地点、期限。⑤纠纷当事人签名，调解主持人签名，并加盖调解委员会的公章。

（3）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的工作人员都必须秉公依法调处矛盾纠纷,不得徇私枉法；不得对当事人压制、打击报复；不得侮辱、处罚当事人；不得泄露当事人的隐私；不得接受当事人的宴请或礼物。

（4）上级转交，来访、来信信访件工作流程：①领导审阅批示。②转交分管领导或所在村负责人及驻村干部调查处理。③告知信访人调查处理结果，并由信访人填写处理结果意见。④回访群众。⑤一人一案归档。

（五）实施矛盾纠纷调处奖惩措施

针对矛盾纠纷调处成效实施经济奖惩，根据矛盾纠纷判定划分标准，对全年无群众到各级上访及无矛盾纠纷上交的村奖励10000元，成功调解一起一类矛盾纠纷奖励3000元，成功调解一起二类矛盾纠纷奖励2024元，成功调解一起三类矛盾纠纷奖励1000元，必须成功调解村级所有矛盾纠纷。对有进京赴省到市非访事件发生的村，进京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10000元，赴省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5000元，到咸宁市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3000元，到赤壁市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1000元，切实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四、工作要求

（一）加大领导力度，精心组织实施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叶军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何紫阳任副组长，镇所有包村干部为成员，派出所、司法所、法庭、林业站、自然资源与规划所、规建站、市场监督管理所、财经所、人社中心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李茂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电、来访接待登记工作和对各村综治（调委会）主任上报的各种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困素进行登记，并及时送交镇分管领导签阅，明确一般性民事纠纷由镇调解委员会协同村调委会负责调处，涉及治安刑事案件由派出所负责处理，较大的社会矛盾纠纷、群体性、突发性重大社会矛盾纠纷交镇主要领导签署意见后，由镇调解委员会组织抓好落实。

（二）落实排查调处责任，形成工作合力

各村、镇直各单位严格按照本实施办法做好本辖区内的排查调处工作，不谎报、瞒报、漏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成绩突出的村即“四无”村：无群体性事件、无民转刑案件、无重大刑事案件、无涉法涉访事件发生，在年终考评中优先评优评先和经费奖励；对未能及时排查调处本辖区的社会矛盾引发群体性事件或重大刑事案件的责任单位实行一票否决和经济处罚，责任人给予一定的党纪、政纪处分，甚至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五**

今年以来，我镇信访工作在镇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指导下，不断健全信访工作长效机制，强化社会矛盾排查化解力度，认真落实镇领导接访和包案化解机制，进取推动信访案件的化解，妥善化解了一批社会矛盾，较好地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今年以来，我镇受理信访批人次；处置到县团体上访批人次，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到市上访2批2人次，赴省上访2批2人次。

（一）主要工作情景

1．畅通渠道，建立健全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机制

为有效畅通信访渠道，方便群众表达利益诉求，今年我镇继续深入开展镇领导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工作。值班领导应对面倾听群众诉求，实打实为群众排忧解难，着力解化解了一批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信访问题和突出矛盾。

2．定期排查，进取落实镇级领导包案化解工作职责

为及时掌握和有效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加强了信访突出问题和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工作。一是采取日常排查、特殊时期重点排查和分部门、分区域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信访突出问题和不稳定因素排查。二是信访突出问题实行镇领导包案化解处理。严格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确定包案领导。到目前为止，共包案交办信访突出问题及信访老户问题2批34件，已办结22件，办结率65%。

3．及时研判，强化社会舆情和重要信访信息预警

为了加强社会舆情和重要信访信息的收集、报送工作，便于及时掌握动态，科学研判形势，及时妥善处置各类不稳定因素。一是加强值班备勤工作力度。异常防护期间，加强了中心值班备勤。二是实行信访维稳工作零报告制度。异常防护期间，各乡镇、各单位每一天向维稳办、信访局汇报当天的信访维稳信息，做到“有事报情景、无事报平安”。三是重大紧急信访信息随时发现、随时报送，及时将情报信息书面报送有关领导和相关单位。今年以来，信访局、维稳办及时将企业改制、涉军群体、征地拆迁、重点工程遗留问题、职工工资待遇、客运营运秩序等问题进行了预警，相关问题及时得以化解在萌芽状态。

4．创新机制，进取推进联合接访工作

为推进以群众工作统揽信访工作，进取构建“一站式接待、一条龙办理、一揽子解决”的联合接访新模式。一是完成了大厅的基础设施改造，添置了办公、安保和会议设施，并与全国信访信息系统连通，实行网上接访办案。二是制订联合接访工作方案，拟定入驻大厅的接访单位，已报镇政府专题研究，待方案批准后即可实施。

（一）信访维稳形势相当严峻。信访总量、团体访量、越级访量高位运转，信访问题层出不穷，邱祥浩等信访老户缠访、闹访时有发生，且信访群众维权意识较强，期望值较高，信访问题的处理难度越来越大。

（二）信访突出问题调处不力，在必须程度上存在重回复、轻调处的现象，造成群众重复上访、越级上访增加。

（三）信息不灵，导致了一部分上访人员到省、市上访，当地信访部门通知我们，这才明白，给工作造成了被动。

一是坚持班子成员定期接访。“全年镇级领导群众接待日”已经公示，大多数值班领导坚持做好群众接待工作，有效畅通了群众信访渠道，切实强化了群众合理诉求的解决力度，镇级领导要带头按时接访，将这项制度持之以恒开展下去。中央、省有关部门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加大了的督查力度，经常组织明查暗访组进行抽查，湘西花垣镇因镇级领导接待群众来访工作未落实而被省联席办全省通报。

二是强化隐患排查化解工作。要坚持开展滚动式排查工作，全面彻底排查各种苗头隐患，同时要坚持开展集中研判制度，对重大问题要落实领导包案，按照“包思想教育、包解决问题、包就地稳控、包劝返接返、包息诉罢访”的“五包”职责制要求，努力把问题解决好，把人员稳控住。对重点群体和重点人员要落实工作措施，确保将各种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把问题解决在初始、把群众吸附在当地。

三是进一步加强信访维稳预警工作。一是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值班备勤制度。二是实行特护期信访维稳工作零报告制度。三是重大紧急信息随时发现、随时报送、及时预警。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六**

为保障公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信访突发事件。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我中支工作实际，制订本预案。

(一)领导机构

成立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一把手任组长，综合管理部主管任副组长，业务发展部、运营管理部主管为成员，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总体负责领导协调信访维稳管理工作;制定信访维稳管理制度;协调相关单位和部门配合开展信访应对工作;研究信访维稳处置中的重大问题等。

(一)预警预防

对上访隐患认真排查，不留死角，争取及时化解。对可能引发集体上访、扰乱正常工作秩序或使用威胁手段上访、危害人身安全或社会公共安全上访等重大群体性事件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上报市地税局并提前做好工作。

(二)信息报告

对可能引发的重大信访突发事件，迅速向莱芜银保监分局报告，重大信访突发事件处理完毕后，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向莱芜银保监分局书面报告，内容包括应对突发事件的起因、过程、处置、后续工作、经验教训等。

(三)维稳处置

接访工作人员应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及时制止和劝阻来访人采取过激行为，组织相关人员接访。根据来访人诉求内容，由信访维稳办通知相关部门安排相关负责人员，会同信访维稳办接访人员联合接访。信访维稳办接访人员负责组织协调工作，相关部门接访人员负责政策解释和诉求解答，并做好现场记录。

(四)维稳结束

对重大信访事件，信访维稳办及时收集、整理、保存监控录像、现场记录等，为善后处理提供依据。对信访突发事件及时进行交办，将处理结果按程序上报，对有特别规定的，按规定时限办结。

各部门配备1名善于做疏导工作、有维稳处置经验和了解熟悉本部门业务情况的人员，担任信访工作联络员。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接访人员安全，防止来访人采取恐吓、人身伤害等过激行为威胁接访人员，必要时，可联系当地公安机关;接访工作人员配备录音、录像、监控等专业设备，保存必要的信访证据;信访维稳办成员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七**

为切实做好20\_年全国“两会”特别防护期期间我街道信访维稳工作，根据省、市、区各级各部门安排部署和要求，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总体目标是做到“八个不发生”、“一个确保”的工作日材料，即“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不发生重大恶性刑事、治安案件，不发生群死群伤事件，不发生敌对势力、邪教组织捣乱破坏活动，不发生暴力恐怖活动，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发生重大舆情，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二、组织领导

20\_年5月11日至5月31日为全国两会信访维稳特护期。在此期间，街道成立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协调调度街道信访维稳接访劝返等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周玉艳

常务副组长：郭晓晖、王小先、张敏

副组长：陈增美、唐启铁、李远进、蒋铮

成  员：宋海勇、潘爱平、石华生、赵欣欣、李小峰、吕绍纯、李文、伍国锋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张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街道综治办、信访办、安监站、杨家桥派出所等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分别具体负责全街道信访维稳接访劝返工作。办公室下设4个工作组：

1、综合联络调度组：负责日常值班调度，上传上达，并分别向上级有关部门单位报送每日情况。（责任部门：党政办，责任人：张敏、李伟）

2、接访稳控劝返组：负责做好对上访人员的接访接谈，稳控上访人员，将上访人员迅速分流并接送回。（负责部门：信访办、维稳办，责任人：陈增美、李远进、宋海勇、石华生，负责辖区内两会期间信访具体工作及调度协调工作）

3、应急处置组：参与现场联合行动，负责及时接待、处置，带离上访人员，处理集体上访等突发性事件，强制接返上访人员，搜集固定非正常上访人员的违法证据及预警信息等。（负责部门：街道综治办、杨家桥派出所。责任人：张敏、蒋铮）

4、督导检查指导组：负责检查、督促各工作组及稳控责任人的工作落实情况，并提出指导意见。（负责部门：街道纪委。责任人：唐启铁）

各社区居委会要迅速建立相应的工作机构，严格落实“村为主”工作机制，结合社区工作实际制定方案，配足配强工作人员，负责值班、接访、稳控、寻查、拦截、送返、信息、综合、依法处理等工作；要安排适当的应急力量。不折不扣地服从区、街道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导调度，扎实开展相应的工作。

三、工作措施

（一）、矛盾排查化解要到位。各社区、组室要把工作重点从事后处理转移到事前排查化解上来，从被动应对群众来信来访转移到主动化解矛盾纠纷上来，坚持齐抓共管、协调联动，对不稳定因素要进行一次全面排查，深入到每个领域、每个行业、每个群体、每个环节进入调查，各社区要分类建立稳控台账，落实稳控责任，制定稳控措施，因人施策，认真落实“三到位一处理”。

（二）、包案稳控要到位。要对重点人员、重点群体，特别是对有赴省进京上访倾向的人员，实行领导带头包案。按照“五包一”的工作方法，强化包案责任，宋家洲综合治理项目社区、工作站要实行社区“两委”班子人员负责包居民小组，工作站工作人员实行包户稳控，做到一天三见面两报告，随时调度，密切关注人员异动。发现人员失联失控，务必在半小时之内上报街道。包案领导要坚持“四包”责任制，采取接访、下访、约访等形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做好包案对象的化解稳控工作。

（三）、接访处置要到位。各社区要针对两会期间可能发生的信访事项，制定完善周密的工作预案，确保快速反应、有效应对、妥善处置，把影响和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一要加强接访力量。做到现场接访及时到位、随有随接、送返过程稳控得力、不出问题，返回后专人接送、专人处理。二要加强接访领导。发生20人以上集访的，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社区主要负责人必须现场接访；发生5人以上20人以下集访的，分管领导、社区主任必须到现场接访；如果上访事项已有包案领导的，包案领导必须到现场接访。接访劝返工作中，各社区带队领导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靠前指挥，带头做工作，及时控制事态，防止矛盾激发、事态扩大。三要实现票务信息清零。凡是区联席办提供的票务信息，社区在接到信息一个小时内必须查清票务人员外出的原因，如是重点稳控人员，必须找到票务人员，并且做好退票工作。两会期间，对异常访，要快速处置；对规模集访，要采取必要的措施进行疏散和分流；对极小数已经多次教育仍无理缠访闹访、扰乱会议秩序的，要依法强制带离；对个别组织、煽动、挑起群体性事件，有意滋事的骨干分子和实施过激行为的，要当场进行训诫；构成治安处罚的，要依法给予治安处罚；对个别违法上访人员要收集情况，固定证据，坚持依法打击。

四、工作要求

（一）、要强化领导责任，各社区、组室负责人要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维稳是第一责任”的观念，切实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迅速研究部署本社区、分管领域的信访维稳工作。

（二）、要形成工作合力。各社区、组室要把省两会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作为当前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动员一切力量，整合一切资源，形成合力，握成拳头，打一场保稳定、促和谐的攻坚战，切实做到哪里有上访人群，哪里应有信访维稳力量；哪里有矛盾，哪里应有调解组织。

（三）、要加强督查督办。“两会”期间，各社区、组室负责人要加强对信访维稳工作的督促指导，确保各项维稳措施落到实处，信访突出问题得到依法处理、矛盾纠纷得到及时化解、重点老户得到有效稳控，社区及包案领导，每天上午八点四十，下午四点四十向张敏同志有事报事，无事报平安。

（四）、要严格责任追究。信访、维稳要依照《关于违反信访工作纪律适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纪发[20\_]23号)、《关于违反信访工作纪律处分暂行规定》，加强对省两会期间信访维稳工作的监督检查，加大追责力度。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八**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信访维稳工作会议精神，全面适应新时代信访工作的“新情况、新变化、新形式”，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积极防范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带着为民的深厚感情和责任解决好群众的合理诉求，维护好群众的合法权益，在新的起点上为实现神山镇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目标任务

落实“三个到位”，实现“四个确保”:

1、畅通信访维稳渠道工作到位，确保不因信访工作引发进京赴省到市涉法涉访事件出现。

2、排查调处措施到位，努力将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全镇范围内不出现民转刑案件、群体性、重大刑事案件发生。

3、将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队伍培训到位，全面提升该队伍建设的专业素质，确保矛盾纠纷参调率达98%以上，成功率达98%以上。

4、创新新形势下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用和谐的理念处理各种实际问题，切实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确保群众满意率达96%以上。

三、主要措施

（一）健全矛盾纠纷排查机制

（1）村综治（调委会）主任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及时了解本辖区内矛盾纠纷发生动态情况，掌握其不稳定因素，特别要熟悉因突发事件引起的群众纠纷，全面掌握不稳定因素。

（2）严格实行村调委会一周一排查，镇信访维稳中心两周一排查制度。由镇分管领导主持每月召开一次调解工作研判例会，通过例会汇总矛盾纠纷排查情况，沟通调处信息，交流调处经验，协调解决矛盾纠纷调处中的实际问题。将排查出来的各种问题，由镇综治维稳中心及时登记汇总，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遇到复杂的矛盾纠纷要以书面形式按时上报。

（二）构建矛盾纠纷调处网络

按照“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的原则，做到“七纵四横”。即：“四横”到边，从村到镇实行“七级”“调防员”制度，从“一级”到“七级”分别是村综治（调委会）主任、村主要领导、驻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分管第一责任人、相关单位责任人、镇主要领导。将村综治（调委会）主任作为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不得随意越级，要求一般民事纠纷到村调委会结案，较大案件（事件）到镇调解委员会结案，力求所有案件（事件）控制在镇内解决。四横到边，司法所、法庭、派出所、信访办四个单位具体工作按照各自的职能抓好工作落实，做到既分工又合作，在镇调解委员会工作协调下，与七级“调防员”形成互动联合，确保各种社会矛盾纠纷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三）强化矛盾纠纷调处职能

镇村层层开展矛盾纠纷调查摸排，及时梳理矛盾纠纷、治安乱点和突出治安问题，健全完善相应的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不断强化镇信访维稳中心五大职能作用：一是受理分流职能。对不属于职权范围内的案件（事件），经向镇分管领导报告，及时转交给有关职能部门或相关单位。二是组织协调职能。镇调解委员会应视纠纷大小组织协调相关调解员与职能站所配合处理。三是督办职能。镇综治维稳中心将受理的问题按“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交办到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处理。突发群体性事件经请示镇分管领导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督办。四是回访职能。对已调处案件（事件），以纠纷的大小和复杂性为依据划分为一、二、三类，分别在一个月、一个季度、半年内由镇调解委员会指派专人做好定期回访工作。五是建议职能。对因工作极不负责任或严重失职造成重大后果的单位，镇调解委员会有责任向镇党委政府建议在年终考评时对该单位实行“一票否决”。

（四）规范矛盾纠纷调处程序

（1）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调处的矛盾纠纷，除可以使用简易程序调处的只作调处登记外，都必须规范调处程序，认真登记台帐，仔细调查取证，反复组织调处，健全调处案卷，按要求及时回访并督促调处协议履行到位。

（2）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调处的矛盾纠纷，都必须形成书面调解协议。协议书必须注明下列事项：①纠纷当事人的基本情况。②纠纷的简要事实，争议事项及双方应承担的责任。③纠纷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④履行协议的方式、地点、期限。⑤纠纷当事人签名，调解主持人签名，并加盖调解委员会的公章。

（3）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的工作人员都必须秉公依法调处矛盾纠纷,不得徇私枉法；不得对当事人压制、打击报复；不得侮辱、处罚当事人；不得泄露当事人的隐私；不得接受当事人的宴请或礼物。

（4）上级转交，来访、来信信访件工作流程：①领导审阅批示。②转交分管领导或所在村负责人及驻村干部调查处理。③告知信访人调查处理结果，并由信访人填写处理结果意见。④回访群众。⑤一人一案归档。

（五）实施矛盾纠纷调处奖惩措施

针对矛盾纠纷调处成效实施经济奖惩，根据矛盾纠纷判定划分标准，对全年无群众到各级上访及无矛盾纠纷上交的村奖励10000元，成功调解一起一类矛盾纠纷奖励3000元，成功调解一起二类矛盾纠纷奖励2024元，成功调解一起三类矛盾纠纷奖励1000元，必须成功调解村级所有矛盾纠纷。对有进京赴省到市非访事件发生的村，进京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10000元，赴省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5000元，到咸宁市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3000元，到赤壁市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1000元，切实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四、工作要求

（一）加大领导力度，精心组织实施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叶军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何紫阳任副组长，镇所有包村干部为成员，派出所、司法所、法庭、林业站、自然资源与规划所、规建站、市场监督管理所、财经所、人社中心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李茂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电、来访接待登记工作和对各村综治（调委会）主任上报的各种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困素进行登记，并及时送交镇分管领导签阅，明确一般性民事纠纷由镇调解委员会协同村调委会负责调处，涉及治安刑事案件由派出所负责处理，较大的社会矛盾纠纷、群体性、突发性重大社会矛盾纠纷交镇主要领导签署意见后，由镇调解委员会组织抓好落实。

（二）落实排查调处责任，形成工作合力

各村、镇直各单位严格按照本实施办法做好本辖区内的排查调处工作，不谎报、瞒报、漏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成绩突出的村即“四无”村：无群体性事件、无民转刑案件、无重大刑事案件、无涉法涉访事件发生，在年终考评中优先评优评先和经费奖励；对未能及时排查调处本辖区的社会矛盾引发群体性事件或重大刑事案件的责任单位实行一票否决和经济处罚，责任人给予一定的党纪、政纪处分，甚至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九**

为切实抓好我镇近期的信访维稳工作，营造平安、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根据省、市、县的工作部署，结合我县信访维稳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为确保省两会的顺利召开，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查力度，依法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突出问题，把问题吸附在基层，把上访人员稳控在当地，确保群众“三个不发生”的目标，即我镇群众不发生进京、集体到省、大规模到市上访，不发生进京人员以任何借口滋事扰乱秩序和个人极端事件，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群体性事件和负面炒作，维护我镇良好形象。

1.成立镇信访维稳工作临时领导小组。组长由镇委书记xx同志担任，副组长由镇委副书记xx同志担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镇委副书记xx同志担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综治办专职副主任xx同志、信访办主任xx同志担任，负责全镇组织领导协调近期的信访维稳工作。

2.成立镇信访维稳劝返工作组。组长由镇委书记xx同志担任，副组长由镇委副书记xxx，xxx派出所所长xx，综治办专职副主任xx，xx派出所所长xx同志担任，成员由镇信访办主任xx、xx派出所副所长xx、xx派出所副所长xx等相关人员组成。

1.严格落实矛盾排查制度。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加大矛盾纠纷的排查力度，依法及时就地化解信访问题。排查工作要做到横到边、纵到底、不留死角;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要逐一建立台账，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和化解时限。特别是对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对可能越级上访的重点问题、重点地区、重点单位及重点人群进行全面排查，重点围绕涉复退军人、劳资纠纷、征地拆迁、问题楼盘、医患纠纷、涉众型金融、涉军涉少、涉法涉诉、外嫁女等重点问题开展全面的排查和调处，确保做到早排查、早发现、早处理、早化解，把矛盾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2.积极调处化解信访问题。对前期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逐宗进行对照检查，对还未成功化解的矛盾纠纷要加紧调处化解。对新排查的矛盾纠纷要逐一建立台账，明确责任和化解时限，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做好初信初访的调处，把问题化解在基层。

3.执行信访维稳会商研判机制。继续落实信访维稳会商研判制度，各村(居)委、相关单位每日召开一次会商研判会，加强信访形势预测研判工作，重点分析研判可能发生的群体性事件、个人极端事件及媒体、网络热炒事件，或可能到省进京上访的苗头性、倾向性、预警性的情报信息。

4.加大重点信访人员的稳控工作力度。对排查确定的重点信访人员，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稳控措施;发现可能到省进京上访苗头的，劝返工作组要及时协调综治维稳、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进行劝返。各村(居)委稳定不了的要报镇，镇稳控不了的要报县，切实把重点人员稳控在当地。

5.坚持开展领导干部“四访”活动。继续开展领导干部基层接访、带案下访、上门探访及基层巡查等“四访”活动，进一步推动信访工作中心下移，解决基层群众合理诉求。xx月xx日至xx月xx日期间，镇将每日安排一名党政领导干部到镇维稳中心定点接待群众来访，同时驻村领导干部要带头深入基层，带头深入群众，带头参加接待群众工作，面对面开展群众思想工作，引导上访群众就地反映诉求，推动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6.全方位加强请报信息报送。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发挥各自优势，动用各种手段，搜集内幕性、行动性、预警性情报信息，及时发现苗头性问题，严密掌握重点人员的动向，并加强信访信息收集报送工作，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和及时掌握群众信访状态。xx月xx日至xx月xx日期间，各村(居)委、各部门要实行每日“零报告”制度，必须在每日下午3时前，将当日的信访信息情况编辑手机短信报镇信访办，不得迟报、漏报、瞒报，做到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确保信息畅通，请报准确及时，处置得力有效。

7.全天候加强值班接访和应急处置。各村(居)委、相关单位要做好接访值班安排，实行24小时全天候信访维稳值班。各村(居)委、相关单位一把手要保持手机全天候畅通，值班领导、值班人员，时刻关注维稳安保动态，遇到重大问题和突发事件要及时处理、及时沟通、及时上报。对信访和群体性案件苗头，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解决，一旦出现上访案件和群体性事件，做到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第一时间控制事态，第一时间化解矛盾。同时，制定应对各类事端、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快速有效处置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描写信访维稳工作指导思想精选十**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信访维稳工作会议精神，全面适应新时代信访工作的“新情况、新变化、新形式”，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积极防范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带着为民的深厚感情和责任解决好群众的合理诉求，维护好群众的合法权益，在新的起点上为实现神山镇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目标任务

落实“三个到位”，实现“四个确保”:

1、畅通信访维稳渠道工作到位，确保不因信访工作引发进京赴省到市涉法涉访事件出现。

2、排查调处措施到位，努力将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全镇范围内不出现民转刑案件、群体性、重大刑事案件发生。

3、将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队伍培训到位，全面提升该队伍建设的专业素质，确保矛盾纠纷参调率达98%以上，成功率达98%以上。

4、创新新形势下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用和谐的理念处理各种实际问题，切实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确保群众满意率达96%以上。

三、主要措施

（一）健全矛盾纠纷排查机制

（1）村综治（调委会）主任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及时了解本辖区内矛盾纠纷发生动态情况，掌握其不稳定因素，特别要熟悉因突发事件引起的群众纠纷，全面掌握不稳定因素。

（2）严格实行村调委会一周一排查，镇信访维稳中心两周一排查制度。由镇分管领导主持每月召开一次调解工作研判例会，通过例会汇总矛盾纠纷排查情况，沟通调处信息，交流调处经验，协调解决矛盾纠纷调处中的实际问题。将排查出来的各种问题，由镇综治维稳中心及时登记汇总，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遇到复杂的矛盾纠纷要以书面形式按时上报。

（二）构建矛盾纠纷调处网络

按照“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的原则，做到“七纵四横”。即：“四横”到边，从村到镇实行“七级”“调防员”制度，从“一级”到“七级”分别是村综治（调委会）主任、村主要领导、驻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分管第一责任人、相关单位责任人、镇主要领导。将村综治（调委会）主任作为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不得随意越级，要求一般民事纠纷到村调委会结案，较大案件（事件）到镇调解委员会结案，力求所有案件（事件）控制在镇内解决。四横到边，司法所、法庭、派出所、信访办四个单位具体工作按照各自的职能抓好工作落实，做到既分工又合作，在镇调解委员会工作协调下，与七级“调防员”形成互动联合，确保各种社会矛盾纠纷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三）强化矛盾纠纷调处职能

镇村层层开展矛盾纠纷调查摸排，及时梳理矛盾纠纷、治安乱点和突出治安问题，健全完善相应的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不断强化镇信访维稳中心五大职能作用：一是受理分流职能。对不属于职权范围内的案件（事件），经向镇分管领导报告，及时转交给有关职能部门或相关单位。二是组织协调职能。镇调解委员会应视纠纷大小组织协调相关调解员与职能站所配合处理。三是督办职能。镇综治维稳中心将受理的问题按“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交办到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处理。突发群体性事件经请示镇分管领导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督办。四是回访职能。对已调处案件（事件），以纠纷的大小和复杂性为依据划分为一、二、三类，分别在一个月、一个季度、半年内由镇调解委员会指派专人做好定期回访工作。五是建议职能。对因工作极不负责任或严重失职造成重大后果的单位，镇调解委员会有责任向镇党委政府建议在年终考评时对该单位实行“一票否决”。

（四）规范矛盾纠纷调处程序

（1）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调处的矛盾纠纷，除可以使用简易程序调处的只作调处登记外，都必须规范调处程序，认真登记台帐，仔细调查取证，反复组织调处，健全调处案卷，按要求及时回访并督促调处协议履行到位。

（2）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调处的矛盾纠纷，都必须形成书面调解协议。协议书必须注明下列事项：①纠纷当事人的基本情况。②纠纷的简要事实，争议事项及双方应承担的责任。③纠纷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④履行协议的方式、地点、期限。⑤纠纷当事人签名，调解主持人签名，并加盖调解委员会的公章。

（3）镇综治维稳中心和其他调解组织的工作人员都必须秉公依法调处矛盾纠纷,不得徇私枉法；不得对当事人压制、打击报复；不得侮辱、处罚当事人；不得泄露当事人的隐私；不得接受当事人的宴请或礼物。

（4）上级转交，来访、来信信访件工作流程：①领导审阅批示。②转交分管领导或所在村负责人及驻村干部调查处理。③告知信访人调查处理结果，并由信访人填写处理结果意见。④回访群众。⑤一人一案归档。

（五）实施矛盾纠纷调处奖惩措施

针对矛盾纠纷调处成效实施经济奖惩，根据矛盾纠纷判定划分标准，对全年无群众到各级上访及无矛盾纠纷上交的村奖励10000元，成功调解一起一类矛盾纠纷奖励3000元，成功调解一起二类矛盾纠纷奖励2024元，成功调解一起三类矛盾纠纷奖励1000元，必须成功调解村级所有矛盾纠纷。对有进京赴省到市非访事件发生的村，进京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10000元，赴省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5000元，到咸宁市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3000元，到赤壁市非访一批次扣减工作经费1000元，切实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四、工作要求

（一）加大领导力度，精心组织实施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叶军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何紫阳任副组长，镇所有包村干部为成员，派出所、司法所、法庭、林业站、自然资源与规划所、规建站、市场监督管理所、财经所、人社中心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李茂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电、来访接待登记工作和对各村综治（调委会）主任上报的各种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困素进行登记，并及时送交镇分管领导签阅，明确一般性民事纠纷由镇调解委员会协同村调委会负责调处，涉及治安刑事案件由派出所负责处理，较大的社会矛盾纠纷、群体性、突发性重大社会矛盾纠纷交镇主要领导签署意见后，由镇调解委员会组织抓好落实。

（二）落实排查调处责任，形成工作合力

各村、镇直各单位严格按照本实施办法做好本辖区内的排查调处工作，不谎报、瞒报、漏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成绩突出的村即“四无”村：无群体性事件、无民转刑案件、无重大刑事案件、无涉法涉访事件发生，在年终考评中优先评优评先和经费奖励；对未能及时排查调处本辖区的社会矛盾引发群体性事件或重大刑事案件的责任单位实行一票否决和经济处罚，责任人给予一定的党纪、政纪处分，甚至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